

博罗县龙溪街道罗阳排渠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

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按照《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<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指导意见>的通知》（中发办【2012】2号），为充分了解项目利益相关方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，以促进项目决策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现将拟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调查的相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一、建设工程概要

- 1、工程名称：博罗县龙溪街道罗阳排渠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
- 2、建设单位：博罗县龙溪街道办事处
- 3、建设地点：本次拟整治河道范围为罗阳排渠主河道的全段及其支渠（礼村运河除外）总长约 26.75km。

二、建设规模及内容

1、工程规模：

本次拟整治河道范围为罗阳排渠主河道的全段及其支渠（礼村运河除外），整治总长约 26.75km，实施排污口整治、底泥清淤疏浚、面源污染治理、河道补水、生态修复等工程。主要工程量为清淤处置底泥总量 20.40 万 m³；沿河新建截污管道及完善新建污水收集系统管道 16.85km；1 座污水提升泵站；3 座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；建设沿河生态修复带 4.07 万 m²；补水 5000m³/d；面源污染治理生态塘 12 宗。

2、投资规模

- 1) 工程投资：27365.76 万元人民币。
- 2) 资金筹措：该项目采用 EPC+O 模式建设，建设资金除争取省、市资金支持外，不足部分由县、街道按 5:5 比例承担。

三、征求意见范围和主要事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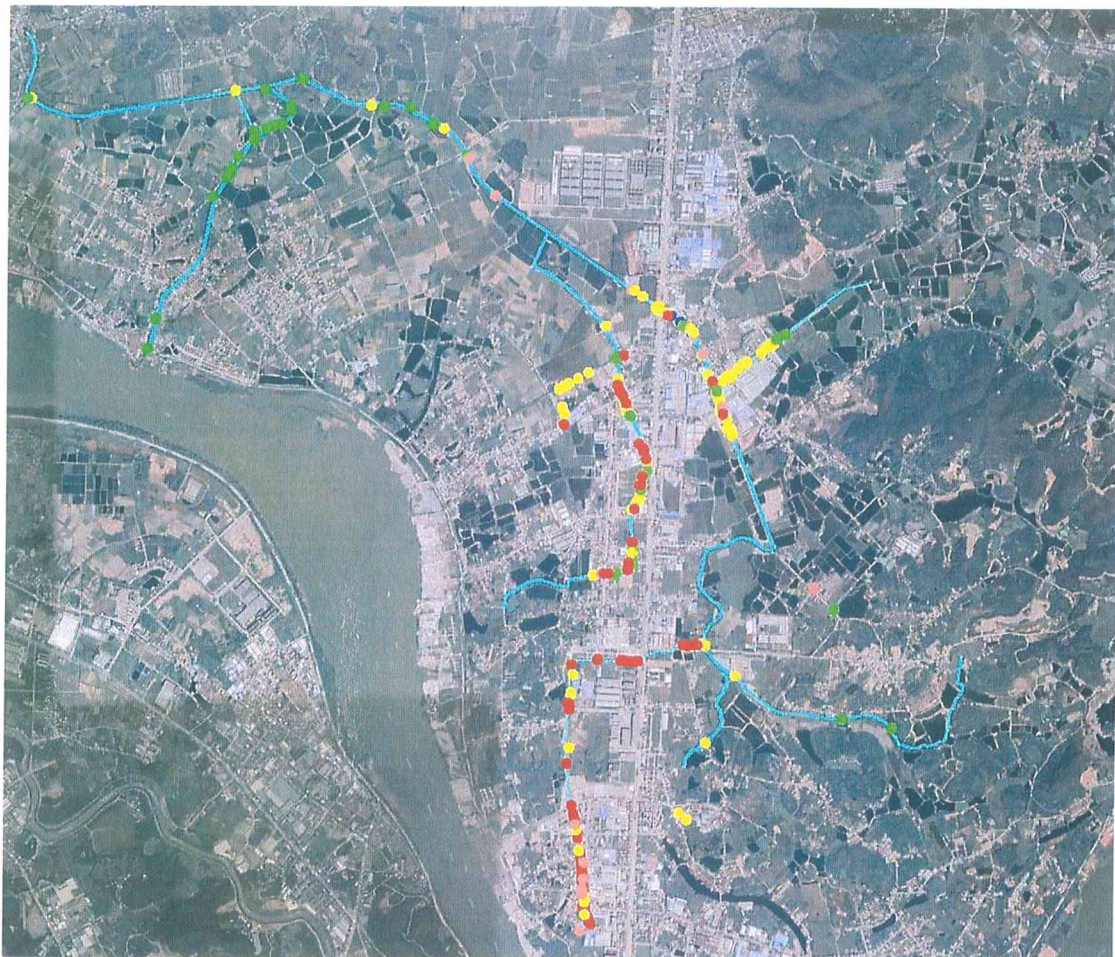
公示对象主要利益相关者，包括项目所在地政府及有关部门、基层组织、可能受影响区域的居民、社会团体、媒体等。主要征求事项包括：

- 1、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？
- 2、项目是否影响到公众利益及诉求？
- 3、其它意见或建议。

四、公众参与主要方式

公示期间，公众可将将书面意见通过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项目建设单位反映。

五、项目位置图



六、公示周期与地点

公示时间：2021年3月11日——2021年3月20日

公示地点：项目现场及周边村委公示栏、政府公示栏、博罗县龙溪街道办事处官方网站

建设单位：博罗县龙溪街道办事处

咨询电话：0752-6872178

联系人：林曦

